

证券代码：839998

证券简称：正昊建设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关联方陈浩持有公司 60.00% 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；孙军荣持有公司 40.00% 的股份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。

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、《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关联董事陈浩、孙军荣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浩

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香港路

关联关系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孙军荣

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香港路

关联关系：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向关联方陈浩借款、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、反担保，关联方均不收取任何利息、担保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为满足公司短期营运资金需求，降低资金使用成本，公司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累计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浩借款不超过 3000 万元，借款利率为 0，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2.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关联方陈浩、孙军荣预计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、反担保合计不超过 3000 万元，关联方不收取担保费用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目的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，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需要，确保正常经营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关联方不收取利息、担保费用等任何费用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